

黑土地：大豆扩种增产有底气

作为大豆等农作物主要出口国的俄、乌陷入战争将严重影响生产和出口，使得今年国内的大豆、玉米等农作物的种植格外引人关注。

今年种植大豆和玉米，哪个收益会更高？这是春耕前许多农民会讨论的话题。黑龙江作为最大的优质大豆生产和供给基地，正多措并举扩大大豆种植面积，提高我国大豆自给率。



春耕时节，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分公司查哈阳农场的党员们自愿下沉一线，指导种植户春耕生产。本组图片由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团委提供

中青报 中青网记者 韩 荣

谷雨节气过，黑龙江的春耕已陆续展开。在黑龙江省海伦市的一些村镇，农户们此前讨论最多的是：今年种植大豆和玉米，哪个收益会更高？

在我国，大豆一直是植物油和植物蛋白的重要来源，成为排在水稻、玉米、小麦之后的重要粮食作物。近年来随着百姓生活水平提高和养殖业的迅速发展，豆油和豆粕的需求大幅增加。相关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大豆进口量超1亿吨，对外依存度高达85%。

因此，我国必须攻坚克难，扩大大豆种植面积，提高单产，提高大豆自给率。2021年年底，农业农村部印发的《十四五 全国种植业发展规划》中明确提到，大豆产需缺口较大且长期存在。

黑龙江省是我国最大的优质大豆生产和供给基地，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大力实施大豆和油料产能提升工程。为此，黑龙江出台了《2022年黑龙江省扩种大豆工作方案》。根据方案，2022年，全省大豆种植面积要达到6850万亩，预计比2021年增加1000万亩以上；

中青报 中青网记者 洪克非

长沙市黎玲、胡建树等3位市民在银行购买几十万元理财产品后，蹊跷地卷入了一场涉案数亿元的非法集资案。遭受损失后，3人将多家涉事银行告上法庭，获得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和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支持，并获得赔偿。2021年，被诉多家银行在判决生效后，提请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

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这3起案件受理，近日该院就最先受理的黎玲一案作出裁定，驳回了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和中国银行长沙市赤嘴支行的再审申请，维持了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判决。

年收益率7%的理财吸引众多市民

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发出的民事判决书显示，2013年11月6日，黎玲在中国银行长沙市赤嘴支行办理业务时，经银行工作人员推介，购买了一份银行工作人员提供的《中信1309期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委托认购合同》，合同受托人为湖南博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博洋”）。

工商登记资料显示，湖南博洋成立于2011年4月，经营范围包括：资产管理和咨询；投资管理（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信息咨询）；自有或其他资金投资及管理。

黎玲称，当时银行工作人员介绍说该产品保本保息、没有风险、到期兑付、合法合规。而且，2013年时，很多理财产品利率都很高，因此自己完全没有怀疑。

双方签订的理财产品合同上载明：黎玲委托湖南博洋购买并代为持有中信1309期（又名“岳麓4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委托代持时间自2013年11月6日至2014年11月5日，认购金额60万元，作为A类受益人可获得信托资金7%的年回报。

文书上标注，本信托计划的受托人为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证券经纪服务商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管银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当日黎玲向湖南博洋转账60万元。

作为工商银行老客户的胡建树，曾在工商银行买了很多金融产品，持有该行

力争总产量达到170亿斤，比2021年增加26亿斤以上。其中重点增加黑河、齐齐哈尔、绥化、佳木斯等市及北大荒集团的大豆种植面积。

补贴让农民种植大豆积极性变高

玉米和大豆属于同季节种植的农作物，一直以来存在相互“争地”的矛盾。今年年初大豆扩种的计划下发到海伦市后，经建村党支部书记段洪玉就召集村民们一起商量。

起初，不少村民认为相比于种植大豆，种植玉米产量高，收益更有保障。为了给村民们吃下“定心丸”，段洪玉向村民介绍了今年市里为鼓励种植大豆的补贴政策，合下来大豆收益不比玉米低。段洪玉的一番话打动了不少还在犹豫的村民。

据了解，作为大豆主产区，今年海伦市专门成立了大豆专班，大豆种植面积预计可达245万亩，相比去年增加约12万亩。同时，为了积极调优种植结构，还多次围绕国家政策、田间管理等，召开春季大豆种植答疑会，宣传引导农户扩大大豆种植面积。

刘志权是海伦市海北镇的一名种植户，他听说今年有大豆补贴政策后，便从网上查询详细情况，了解了相关政策后，他觉得只要不是重茬种植，今年种植大豆效益会更好。

据了解，今年海伦市海北镇现代农业试点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准备将托管的2万亩土地全部种植大豆。去年这些土地全部种植了玉米，今年为了响应号召，再加上出台的一系列补贴政策，决定全部改种大豆。今年赶上国家的好政策，老百姓种植大豆的积极性都很高。

杜振涛算了一笔账，去年当地大豆平均每亩产量约360斤，如果按照每斤3元计算，可以收入1080元。除去土地流转成本以及化肥种子等成本，每亩收入约180元。如果加上大豆生产者补贴，收益会更高。

在北大荒集团北安分公司，农业发展部副总经理迟宏伟告诉中青报、中青网记者，公司今年大豆播种面积将达到343万亩，比去年增加30万亩。

近两年对大豆政策倾斜力度大，老百姓算的都是经济账，什么赚钱种什么。迟宏伟表示，今年黑龙江省为了提高农民种植大豆的积极性，提出实施五

投资标的竟是虚构

此前，博洋系“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曾在湖南乃至全国轰动一时。中青报、中青网记者查询在湖南多起相关诉讼发现，湖南博洋发起的信托委托理财产品，在长沙、益阳多家银行被推介，影响甚远。

4份判决书表明，上述4名投资者均未等到信托产品的兑付。然而，这并非湖南博洋系涉案的全部。记者了解到，2012年年底，长沙市杜先生在银行工作人员的劝说下，用7万元退休金，购买了“中信-岳麓3号”稳健分层型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1212期，年收益率为6%。

一年后，杜先生到银行去查看账户，发现协议中承诺的本金、利息均已到账。看到对方公司守信，杜又追加了10万元。这一次，他签署的是“中信1309（又名“岳麓4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委托认购合同。年化收益率为7%。”

但2014年12月底，杜先生再也没有收到合同中承诺的利息，连他的本金都不见了。几乎同一时间，长沙王女士在银行购买了“中信-岳麓3号”。一年如期兑付后，她在2014年8月再次购买湖南博洋



在黑龙江省北大荒农垦有限公司九三分公司鹤山农场第一管理区5号地，大马力播种机正在田间穿梭作业。

米、大豆差异化补贴政策，原则上大豆生产者补贴每亩高于玉米生产者200元左右。相比去年，今年大豆种植的补贴政策对于种植户种植大豆拉动作用更为明显。他告诉记者，去年大豆收获初期的价格在2.8元到2.9元，之后涨到3元以上，再加上政策补贴，平均一亩地大豆比玉米多赚150元。

据了解，今年北大荒集团为了完成大豆扩种的任务，通过玉米改种大豆、新增扩种等方式，落实大豆播种面积1230万亩以上，比2021年增加230万亩以上。

北大荒集团农业发展部副总经理、农业处处长暴勇表示，今年北大荒集团带头承担大豆扩种任务，在品种应用上，主推亩产在400斤以上的高产优质品种，要实现大豆良种覆盖率100%。

同时为带动种植户的积极性，北大荒集团还开展了大豆高产竞赛，成立大豆专家技术指导组，在重要农事环节进行指导服务，及时解决生产过程中存在的具体问题。

集团集成高产栽培模式，力争涌现出一批大豆种植能手和高产典型，将专家产量转化为农户产量，把典型产量转化为大田产量，辐射带动大面积均衡增产。

名募集账户，通过银行工作人员推介，吸引客户签订委托认购合同。为吸引更多客户，还把产品拆散来销售，客户资金进入博洋公司账户后，博洋再去认购信托产品。

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认定，在2010年12月至2014年9月期间，被告人邓琳以委托认购“飞龙一号”，博洋资产公司以委托认购“1107期 1206期（岳麓2号）”“岳麓4号”“中宝一号（稳赢2号）”“岳麓3号”“岳麓6号”“博洋智优选1号”以及“博洋资管组合型资产管理委托理财”“贵金属委托理财”等理财产品的名义，以年息6%—8.5%不等的利息回报为诱饵，以博丰担保公司名义和博洋资管名义，与投资群众签订认购合同，共向3497人非法集资共计6.3亿元。

前文所述的黎玲等人认购的“岳麓4号”（1309期），非法集资额达3316万元。这笔非法集资所获资金，邓琳主要用于支付集资本息、购买信托计划、博洋关联公司的经营等。

而胡先生等人认购的“岳麓5号”信托产品，以及博洋资管发布的“岳麓7号”“博阳创富1号”“中营一期”等信托产品完全是虚构的。益阳市民岳某认购的“沱江一期”及其他市民认购的“金博成长”等信托产品，其信托计划并未设立。

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还认定，邓琳控制的湖南博洋、博阳创富，系为进行非法集资活动而设立，且设立后以实施非法集资犯罪为主要活动，湖南博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则主要为博洋资管、博阳创富进行非法集资犯罪活动提供帮助与配合，集资款亦由被告人邓琳控制使用。

据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年11月7日发出的湘01刑初19号刑事判决书，邓琳除构成非法吸收存款罪外，还构成集资诈骗罪，被判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2019年4月30日，该判决被湖南高院终审裁定维持。

银行为何被卷入？

据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所述，2010年12月至2014年9月期间，邓琳安排朱勇、张小华、王本元、周招等人打通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等销售渠道，博洋公司销售人员到上述银行网点对接，通过帮助银行网点完成揽存任务，给予银行工作人员销售提成等方式，激励银行工作人员向群众宣传、推介，并由银行工作人员提供博洋公司的委托认购合同给投资群众签订，使群众基于对银行的信任，对保本保息、没有风险的宣传、推介信以为真，从而在博洋公司的委托认购合同上签字并交付投资款。

中国工商银行湖南省分行长沙市分行曙光南路支行行长唐某证实，博洋2号“投资款”的0.8%作为返点给其支行。据天源证券负责营销的经理黎某证实，博洋产品销售起点为5万元，在银行销售的，就给银行员工0.75%—1%的返点。

案发后，黎玲、胡建树、江女士为挽回损失，将相关银行告上了法庭，不过，被告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及其相关支行认为，投资者的损失与银行行为没有因果关系，请求法院驳回原告赔偿诉求。

中国工商银行湖南省分行辩称，此案为营业信托纠纷，该行并没有与黎玲女士签订销售或者金融服务合同，双方并未构成信托关系，无需承担责任。工商银行湖南省分行则认为，推介受害人购买博洋公司产品不是该行的法人行为，不应担责。并且该案已经超过诉讼时效。

2020年10月29日上午，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胡先生、江女士诉工商银行湖南省分行和工商银行韶山路支行一案。该案吸引了近200名市民旁听庭审。

暴勇说。

强化配套措施保障提高大豆产能

小小大豆关乎国计民生。在迟宏伟看来，提升大豆产能，一方面要提升农户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另一方面要提升大豆单产，在科研能力和配套措施保障上下功夫。

近年来，北大荒集团北安分公司大豆产量呈现稳步提升趋势，迟宏伟分析原因之一就是建立了比较合理的轮作体系、实施了标准化的管理和模式化的栽培。这两年我们始终在抓种植标准化提升和科技水平的提升，推广增产提质新技术，研究配套的农艺措施实现大豆产量稳步提升。

迟宏伟举例说，相比玉米，种植大豆需要种植户付出更多时间和精力，尤其在用药除草方面。如果前期大豆用药除草效果不好，后期可能需要投入人工解决问题，否则造成草荒会导致大豆产量的降低。但如果前期用药过猛，也会对大豆生长产生抑制作用。

我们会在种植户除草时提供系统指导。公司拥有较为完备的农艺措施和技术能力，再加上保险保障政策，可以为种植

户进行兜底，保障生产。迟宏伟说。

从需求侧反哺供给侧

黑龙江省扩种大豆的工作方案，给大豆下游生产企业也带来了利好。柴艳宁是黑河市坤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总经理，他所在的公司主要生产大豆冰激凌，他告诉中青报、中青网记者，企业生产大豆冰激凌的原材料来自黑河本地非转基因大豆。

作为全国大豆优势产区，黑河市的大豆播种面积占黑龙江省的三分之一、全国的七分之一。天然的优势吸引了柴艳宁这样的创业者，目前公司已经和黑河市2家合作社达成大豆收购协议。

作为创业公司，尽管目前公司大豆收购需求可以基本满足，但是为了发展还是希望能扩大天然的地缘优势。柴艳宁表示，在得知今年国家提出要大力实施大豆和油料产能提升工程时，几个创业伙伴都很兴奋。提升大豆种植为企业产能及市场提供有力保障，我们对市场前景充满信心。

针对大豆精深加工产业的发展，今年全国两会上，全国人大代表、齐齐哈尔大学教授、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原副院长郭成宇提交了《大力发展豆奶等大豆精深加工业助力国民营养和乡村振兴》的建议。

郭成宇表示，近年来中国大豆自给率逐年降低，一是因为大豆上产业链意愿不足，二是因为大豆加工产业发展不足。市场上高附加值的精深加工产品和品牌严重短缺，产业结构需要良性调整。

为此，她建议大力引导、扶持豆奶等大豆精深加工业，从需求侧反哺供给侧，构建具备国际竞争力的大豆产业链，形成从田间到消费的完整生态链条。

近年来，北大荒集团种植的大豆得到下游终端企业青睐，2021年，集团大豆订单种植面积达350.7万亩，在建立生产、加工和营销产业化发展经营模式作出了有益尝试。

大豆生产从需求侧反哺供给侧，王守聪建议，要多元支持龙头企业加工增值，从黑龙江省大豆加工企业收储成本高等外运成本高等实际出发，建议国家在国产大豆加工补贴、运输补贴等方面给予支持。

对此，柴艳宁表示深有感触，目前公司还处于起步阶段，希望政府能够对研发大豆系列产品的企业，在研发方面给予技术、资金支持，提振大豆精深加工业的信心和实力。

长沙市民购买理财产品卷入非法集资案

购合同并产生损失。因此，被告存在重大的过错。

但是，原告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应当知晓购买涉案信托计划是有风险的，投资，其为获取回报而将自身置于风险的境地，自身应承担一定责任。综上所述情况并参考涉及博洋公司的类似民事案件生效判例以及被告解决纠纷的消极态度，认定被告银行涉事支行应承担本案损失的绝大部分责任，即原告投资本金的90%。

2020年12月7日，一审判决下达后，黎玲、胡建树、江女士表示，他们对该判决不满意。但当得知银行方面上诉后，他们也提出了上诉。

此外，益阳中院2019年11月5日作出的一份二审判决书显示，前文中所述的益阳市民岳某起诉博洋管和中国农业银行赫山支行的诉讼中，法院判决博洋资管返还岳某本金及利息，而该行对其不能返还的本金，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21年7月，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在3份判决书中指出，被诉银行应赔偿受害者全部投资本金。法院判决书同时载明：金融机构违反适当性义务应承担民事责任，即卖方机构在向金融消费者推介销售银行理财产品、保险投资产品等高风险等级金融产品时，必须履行让客户了解产品、将适当的产品销售给适合的金融消费者等义务。该义务的履行是“卖者尽责”的主要内容，也是“买者自负”的前提和基础。

据悉，被诉中国银行湖南分行、中国工商银行及其下属支行不服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相关判决，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2022年3月31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黎玲诉中国银行湖南分行及下属支行一案，作出2022湘民申608号民事裁定书，驳回银行方面的再审申请。

2022年4月13日，胡建树等多名受害者告知，总计起诉的投资者有700多人，案件已分别在长沙各个区法院陆续开庭审理。部分受害者在长沙中院二审判决后，已经拿到了赔偿款。

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发出的3份判决书认为，这几起案件中，被告银行未对博洋公司及其信托产品进行充分的审查和评估，监管亦存在不到位之处；在向原告进行宣传推介时提示不当，客观上造成原告对保本保息、没有风险的宣传和推介信以为真，并误认为涉案信托计划无风险或低风险；亦未对原被告的投资风险和风险承受能力进行评估，使原告基于被告银行的国有银行背景而产生信任，进而签订委托认